

热历史

古代消防那些事

□杨树

“天干物燥，小心火烛”，这是电视剧里打更人的经典台词。在古代，打更人通过打更给人报时，同时检查人口聚居区的消防安全，称得上是“火灾警报员”。自从人类开始用火，如何防火灭火就成为一个永恒不变的话题。那么，在技术相对不太发达的古时候，我们的祖先如何防火，在火灾发生后如何面对无情的烈焰，让我们一起来聊聊古代消防那些事。

历史

春秋已有灭火文字记录

消防，即防火灭火。早在春秋时期，我国已有灭火的相关记录。《左传》记载了一个灭火故事：“夏五月辛卯，司铎火。火逾官，桓、僖灾。救火者皆曰：‘顾府。’……济湫帷幕，郁攸从之，蒙葺公屋。”这个故事说的是，鲁哀公三年（公元前492年）五月二十八日，鲁国的司铎官发生火灾，火势迅猛，救火的人着急大喊：“先救府库。”大家用水浸湿帷幕覆盖燃烧物以灭火。

《管子》云：“山泽不救于火，草木不植成，国之贫也。”春秋齐国政治家管仲认为，消防是关系国家贫富的五件大事之一，他主张“修火宪，敬山泽”。当时，防火乃至修订消防法令已得到重视。

在我国，“消防”这一行为至少已有数千年的历史，不过这个词却来源于日本。民国《内政年鉴》记载：“北平消防队之成立，始于前清光绪二十九年。初，警务学堂附设消防科，延日人为教习，挑选长警专司训练，毕业后即组成消防队。”警务学堂由袁世凯开设，学堂设有“消防警察”这一专业，自此“消防”一词开始出现在中国人的日常用语中。不过，日本文字是从汉字演变形成的，“消防”一词的源头还在中国。

机构

宋人于高处砌望火楼

西周古籍《周礼》记载：“司燹，下士二人，徒六人……掌行火之政令，四时变国火以救时疾。”显然，周朝已设立与“火政”有关的官职，不过当时并没有专门的消防机构和消防人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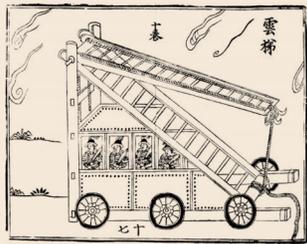
在宋代之前，我国没有专职的消防机构，扑火灭火事宜，一般由治安机构兼管，同时有民间力量参与。

我国最早关于专职消防机构的记载，见于宋代《东京梦华录》：“每坊巷三百步许，有军巡铺房一所，铺兵五人……于高处砖砌望火楼，上有人卓望，下有官屋数间，屯驻军兵百余人，及有救火家事，谓如大小桶、酒子、麻搭、斧锯、梯子、火叉、大索、铁猫儿之类。每遇有遗火去处，则有马军奔报。”这里提到了负责巡逻和灭火的机构军巡铺，负责监测火情的机构望火楼。望火楼建于高处，有专人负责瞭望，一旦发现火情，立即发出警报。据《海南省志·公安志》记载，明代琼州也建了一座望火楼，至清末，该望火楼改建为警钟楼，监测火情的职能未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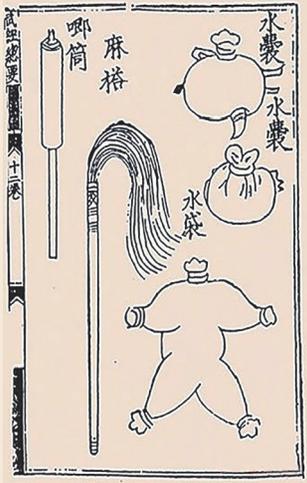
南宋诗人洪舜俞有诗《哭都城火》，其中两句如下：“殿前将军猛如



▲《远西奇器图说》中的水龙



▲云梯



▲《武经总要》中的水筒等

虎，救得汾阳令公府。”其中的“殿前将军”指的是救火的消防兵。明代的专业消防人员被称为“火兵”或“火丁”。

至清代，消防机构进一步完善，一些城市有了“防火班”，“防火班”专门负责城内救火事务。也有民间力量参与火灾救援，如清同治年间出现了民间消防组织“水龙局”。

1902年，清政府在天津创办南段巡警总局，原先属于外国人的“救火会”交由清政府监管，改称南段巡警总局消防队，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支现代意义上的专门消防队伍。1903年，琼州府设立消防分所，内设义勇消防队，当时有一个班的兵力。至宣统二年（1910年），琼州府消防分所消防火警人员已有近百人。民国时期，仅琼山县就有民间救火义勇队20支。

设备

故宫有300多口太平缸

在古代，以水灭火是最常用的

消防手段。因此，在容易发生火灾的区域添置一些运水或储水的工具就显得十分必要。起初，水桶、水盆、水缸等是主要的消防工具，后来设备越来越先进，至唐代出现了水袋，至宋代出现了水囊、唧筒等。

明代宋濂所撰《元史·刑法志》记载：“诸城郭人民，邻甲相保，门置水彻，积水常盈……”这说明，元代我国一些地方的老百姓会在家门口放置装满水的水缸，以备灭火之用。“个头”更大的太平缸是宫廷中重要的消防工具，在宋代已经普遍使用。现如今，故宫仍保存着300多口太平缸。

北宋学者曾公亮在《武经总要》中记录了“唧筒”这种消防工具及其工作原理，现在故宫博物院还藏有一种水枢式唧筒。唧筒由拉杆、活塞等部分组成，可吸水喷水，可看作是古代的水泵。

明清时期，消防设备进一步增多，除了云梯、钩子、水桶等工具外，人们开始使用一种被称为“激桶”的灭火枪。民国《清官述闻》记载了这样的救火场景：“紫禁城内禁区伤火蚀，乾清宫等到处机桶（激桶）七十架。”

防火

在墙上涂抹阻燃物

《周礼》记载：“仲春，以木铎修火禁于国中。”这句话大概意思为：仲春时节，官员摇着木铎（响器）走街串巷，提醒大家防火防灾。《易经》又云：“水在火上，既济。君子以思患而预防之。”古人十分清楚，消防最重要的是防患于未“燃”。

我国古人营造建筑善于利用自然水源防火。古代的许多重要建筑均临水而建，比如被称为“天下第一粮仓”的丰图义仓，就是紧邻黄河建造的。从建造传统来看，无论宫廷建筑，还是普通民居，绿水环绕或背山面水，都是理想的布局。

除了以水灭火的防火思路，我国古人还会使用固体阻燃物防火。形成于5500年前的甘肃秦安大地湾遗址，其建筑已采用木骨泥墙和草泥包皮的建造方法，墙面具有一定的防火功能。以前在海南农村，我们也经常可以看到用稻草和黏土建造的墙体，这种房屋虽然不太牢固，但也不易着火。

明正德年间的《徽郡太守何君德政碑记》记载：“吾观燔空之势，未有能越墙为患者。降灾在天，防患在人。治墙，其上策也。”这里的“治墙”之策指的是对建筑的墙面作防火处理，一般为涂抹阻燃物。

我国宋代的建筑技术专著《营造法式》是一本官方颁布的建筑设计、施工规范书籍，里面有建筑如何防火的内容。

清代文人袁枚在《火灾行》中写道：“出没无烟人不见，但闻促水肯撑院。水龙百道横空射，倒卷黄河向天倾。重九妖雾青山崩，黑连蒸土白石化。须臾半空飞霹房，储瓦颓垣如掷戟。”在他描述的火灾现场，虽然人们已使用各种工具灭火，但一切为时已晚，令人叹息。所以说，防火的重要性，古今一以贯之。

（《海南日报》）

生活史

称呼的忌讳

□谭汝为

汉语称谓有四大原则：平等原则、敬谦原则、情感原则和等差原则。例如鲁迅著名的短篇小说《故乡》中，少年时代的鲁迅和闰土以“迅哥”“闰土哥”相称，这种孩提称谓所采用的是情感原则。睽隔多年后二人重逢，闰土恭敬地称鲁迅为“老爷”，这个尊称采用的是等差原则，即贵贱有等，男女有别，长幼有序，公私有度。面对同一个人，称谓由“迅哥”变为“老爷”，这种变化源于社会地位殊异造成的心理隔膜。

司空见惯的小称呼，却蕴含着大学问。称呼得体、适宜，言语交流就顺畅；称呼不妥，就尴尬，影响交流效果。在日常生活中，称呼语正确使用的前提是：遵循规律，弄清称呼有哪些禁忌。首先，称呼应符合被称呼者的身份，例如面对一位卖煎饼馃子的中年妇女，称为“大妈”或“大姐”等；面对一位民工，称呼“师傅”或“大哥”等。有些特殊的称呼明显带有地域特征，如山东人喜称“伙计”，但南方人听来会误解为“打工仔”。中国人把配偶称为“爱人”，但在外国友人的意识里，“爱人”却是“恋人”的意思。

在职场中又分为：职务称呼，以对方的行政职务相称，一是仅称职务，如“部长”“处长”等；二是在职务前加姓氏，如“王部长”“张局长”等；三是在职务前加姓名，适用于正式场合，如“刘×书记”“孙×厅长”等。职前称呼，亦如职务称呼。一是仅称职称，二是在职称前加姓氏；三是在职称前加姓名。行业称呼，则以姓氏+职业，如赵老师、孙医生、周警官等。性别称呼，按性别分别称为“小姐”“女士”“先生”。其中，未婚者称“小姐”，不明确婚否者则可称“女士”。姓名称呼一般适用于年龄、职务相仿者，或同学、好友之间。与众多人打招呼时，要注意亲疏和主次：以先长后幼、先后高后低、先女后男、先亲后疏为宜。

在职场中，还要注意姓氏与职务的语音搭配，对于傅姓、戴姓等的一把手，如直称“傅厅长”“戴局长”，都不得体；而应略其姓氏，直称“厅长”“局长”。近年来职场流行“二字称谓”，例如正职多以姓氏加职务的第一个字（标志性语素），而省去了“长”字，如“钱局”“孙处”等。偶尔遇到姓氏谐音难题，例如董事长姓步，您就不能称“步董”；局长姓范，您就不能称“范局”；校长姓戴，您就不能称“戴校”；院长姓季，您就不能称“季院”……怎么办呢？略作变通，改用全称如“董事长”“院长”之类即可。（《今晚报》）

文史拾零

糟糠之妻不下堂

□杨文静

我们常见的成语多是四个字的，今天来认识一个七字成语：糟糠之妻不下堂，出自《后汉书·宋弘传》。

宋弘是东汉大臣，忠诚，正直，清廉，不媚上。光武帝刘秀即位后，宋弘来洛阳做官，在职期间，为朝廷推荐贤士三十多人，其中不少相继任公卿。

宋弘曾推荐博学多才的桓谭，说他几乎能与扬雄和刘向父子相比。刘秀却很快发现桓谭擅长弹琴，弹奏的民间乐曲浑厚悦耳，于是每有宴会，都让桓谭秀琴艺。宋弘听说后很不高兴，穿好了朝服坐在官署里，叫人把刚刚演出结束的桓谭叫来。

“我推荐你，是想让你以道德辅佐皇帝，你却屡次献上浮靡的郑声扰乱雅乐，看来你不是忠诚正直的人啊。说吧，你是自己改正，还是让我依法治你的罪？”桓谭进门坐都没坐，就被严厉地批评一番，吓得赶紧磕头谢罪！

后来，刘秀大会群臣，又让桓谭弹琴，桓谭看着宋弘，一失常态。刘秀奇怪，问他怎么回事。宋弘于是摘下头冠离席谢罪：“臣推荐桓谭，是希望他能以忠诚正直来引导陛下，他却让朝廷沉迷浮靡之乐，这是臣的过错。”刘秀面有愧色，不再让桓谭担任给事中。还真是一个敢于直谏，一个从善如流。

刘秀的姐姐湖阳公主刘黄新寡，刘秀想再给她选一个丈夫，就和她一起议论朝臣，暗中观察她的心意。刘黄说：“宋公威容德器，群臣莫及。”刘秀一听就明白了：“我来想想办法。”

一天，刘秀召见宋弘，让姐姐坐在屏风后，自己对宋弘说：“俗话说，地位尊贵了就换朋友，家里有钱了就换老婆，这是不是人之常情？”宋弘正气十足地回答：“臣闻贫贱之知不可忘，糟糠之妻不下堂。”下堂，指离开殿堂或堂屋，也指妻子被丈夫遗弃。宋弘的意思很明白，他不愿抛弃曾与自己共患难的妻子。刘秀扭头对刘黄说：“姐，不中，这事儿办不成。”（《洛阳晚报》）